**附件1**

**蒲城县小学语文学生综合能力评价标准**

一、考核内容

1、课外阅读：部编版教材“快乐读书吧”推荐书目。

 2、规范书写的基本要求：

（1）能按笔顺规则写字，注意间架结构和字的形体美。

（2）规范、端正、整洁，即不写错字、别字和国家语委未正式公布的简化字；端正，即不歪不斜，不高不矮，不胖不瘦，端庄工整；整洁，即行款整齐，不涂不抹，纸面干净，有整体美。

（3）有一定的书写速度。

二、评估办法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内容 | 测试方式 | 评估标准 | 权重 | 得分 |
| 课外阅读（35分） | 书面测试  （30分） | 是否掌握阅读书籍的基本内容；是否弄清人物关系;读后有何感想或收获等。 | 30 |  |
| 座谈交流  （5分） | 是否有阅读计划； | 2 |  |
| 是否达到阅读量 | 3 |  |
| 规范书写（15分） | 查看作业  （5分） | A档：书面工整整洁，字体规范端庄美观，布局合理。 | 5 |  |
| B档：书面较工整，无涂改，字体较规范端正，布局较合理。 | 4 |  |
| C档：书面不工整，有涂改，字体不端正，布局欠合理。 | 3 |  |
| 指定书写  （10分） | A档：书面工整整洁，字体规范端庄美观，布局合理。 | 10 |  |
| B档：书面较工整，无涂改，字体较规范端正，布局较合理。 | 8 |  |
| C档：书面不工整，有涂改，字体不端正，布局欠合理。 | 6 |  |